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表達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技術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解釋。

「AACR」	指 美國癌症研究協會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其正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Adcendo」	指 Adcendo ApS，一家於2017年1月7日根據丹麥法律成立的生物科技公司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有關特定人士或受有關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有關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章程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通過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且自[編纂]起生效的第八次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ASCO」	指 美國臨床腫瘤學會年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百濟神州」	指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所：6160)、納斯達克股票市場(納斯達克：BGNE)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688235)上市

釋 義

「北京映恩」	指	北京映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映恩蘇州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BioNTech」	指	BioNTech SE，一家受德國及歐盟法律管轄的歐洲股份公司 (Societas Europaea或SE)，其股份在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 (納斯達克：BNTX)。該公司於2008年6月2日註冊成立，原名為Petersberg 91, V AG (一家德國股份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開放為公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編纂]		
「開曼群島《公司法》」 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藥審中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為中國藥監局的直屬單位，主要負責IND及NDA/BLA審批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之用，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映恩生物，一家於2019年7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所賦予的涵義；就本文件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DB-1303和DB-1311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映恩上海」	指	映恩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4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映恩蘇州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映恩蘇州」	指	映恩生物製藥(蘇州)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3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映恩生物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Duality U.S.」	指	Dualitybio Inc.，一家於2021年5月3日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釋 義

「映恩生物香港」	指	映恩生物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月2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
「《企業所得稅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且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ORTC」	指	歐洲癌症研究與治療組織
「ESG」	指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ESGO」	指	歐洲婦科腫瘤學大會
「ESMO」	指	歐洲腫瘤內科學會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宣佈的由超強颱風造成的極端情況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外商投資法》」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15日通過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編纂]

「創辦人控股公司」	指	DualityBio Ltd.，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朱忠遠博士全資擁有
「Frost & Sullivan」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Frost & Sullivan報告」	指	我們委託Frost & Sullivan擬備的報告

釋 義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編纂]

「大中華區」指 中國內地、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集團」或「我們」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該等公司已於相關時間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香港」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釋 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並非我們關連人士的個人或公司

釋 義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2月19日，即在刊發本文件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釋 義

「《上市指南》」 指 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章程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通過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第八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自[編纂]起生效，並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中國藥監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上海澄明則正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
「《中國專利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1984年3月12日通過，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自2021年6月1日起生效
「優先股」	指	我們於有關輪次融資期間發行的種子系列優先股、A-1輪優先股、A-2輪優先股、B-1輪優先股及B-2輪優先股
「[編纂]前 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8日採納且於2023年6月25日修訂的[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激勵計劃－[編纂]前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編纂]前投資，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一節
「[編纂]前 投資者」	指	參與[編纂]前投資的投資者

釋 義

[編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A-1輪投資者」	指	A-1輪優先股持有人
「A-1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1輪優先股
「A-2輪投資者」	指	A-2輪優先股持有人
「A-2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2輪優先股
「B輪投資者」	指	B-1輪優先股及B-2輪優先股持有人
「B-1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1輪優先股
「B-2輪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2輪優先股
「種子系列投資者」	指	種子系列優先股持有人
「種子系列優先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種子系列優先股

釋 義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或「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資深投資者」	指	具有《上市指南》第2.3章賦予該詞的涵義

[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庫存股」	指	本公司回購並以庫存方式持有的股份(如有)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轄區管轄的所有地區

釋 義

[編纂]

「增值税」 指 增值税

[編纂]

「%」 指 百分比

為便於參考，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均已載入本文件，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中文公司名稱及其他詞語的英譯本僅供識別之用。